

必须维护国家的语言文字方针政策*

——评《汉字文化》有关国家语文政策等方面的言论

伍铁平

(一) 关于汉语拼音方案问题

《汉字文化》1989年第1~2期合刊第11页发表了如下言论：“‘国际音标’问世，欧美各语种，放弃了以前国际通用的拉丁文而改用注音更精密的‘国际音标’。‘汉语拼音方案’是以利玛窦的陈旧方法为基础而设计制订的。……建议废止‘汉语拼音方案’，设计制订出合乎汉语特点的国际音标注音体系”。

评：(1) 此文作者严重混淆了国际音标、注音符号和文字。说“欧美各语种放弃了拉丁文(应改为“拉丁字母”)”，完全不符合事实。国际音标是科学家用来比较精确地记音的一套符号系统，没有任何国家用它作为文字。欧美各国的语言文字学家采用了国际音标后，没有一国因而放弃他们原先使用的拼音文字(并不限于拉丁字母，还有斯拉夫字母等)。

(2) “汉语拼音方案”尽管不是文字，但它同文字一样，记录的是音位，而不像国际音标那样，记录的是音素。作者“建议废止‘汉语拼音方案’，设计制订合乎汉语特点的国际音标注音体系”，说明作者根本不懂汉语拼音方案的性质，将它同国际音标混为一谈。何况设计国际音标的目的原本是用来科学地记录世界上所有语言的音素，国际音标并不具有民族色彩，因此“合乎汉语特点的国际音标注音体系”的提法，表明作者根本不懂国际音标的性质。

(3) 周恩来在《当前文字改革的任务》中说：“汉语拼音方案……是在过去的直音、反切以及各种拼音方案的基础上发展出来的。这个方案，比起历史上存在过的以及目前还在沿用的各种拉丁字母拼音方案来，确实更加完善。”《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卷第159页也指出，“汉语拼音方案兼收国语罗马字、拉丁化新文字，威妥玛式拼音和注音字母之长”，可见该文攻击汉语拼音方案“是以利玛窦的陈旧的方法为基础而设计制订的”，完全不符合事实。何况对利玛窦(1552~1610)首创用拉丁字母注汉字语音，也不应斥之为“陈旧的方法”，加以全盘否定。《历史研究》1983年第1期所载林全水文《利玛窦在中国的活动与影响》正确指出，“利玛窦……是中国文字走拉丁化道路的创始人”。

周恩来在《当前文字改革的任务》中说：“汉语拼音方案的制订是中国人民生活中的一件大事”，1958年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汉语拼音方案；但是该文作者却要废止。其实，这并不奇怪，因为发表该文的《汉字文化》的实际主编徐德江早在他炮制的小册子《语言文字理论新探》(光明日报出版社，1986年)第107页就毫无道理攻击过汉语拼音方

* 收稿日期：1998-03-02

案,说什么“汉语拼音方案确定,元音可以单独发音。这是不符合发音原理的。这是对现在语音理论中错误观点的迎合”。明明是自己不懂语音学基本常识,却要胡批汉语拼音方案,这就是徐德江的所做所为。因此发表上述攻击汉语拼音方案言论的主要责任应由徐德江承担。

(二) 关于推行简化字的方针问题。

《汉字文化》1989 第 1、2 期合刊第 11 页写道:“简化汉字……的结果是把图书馆繁体字藏书变成废纸,把汉字使用范围压缩到大陆以内,把识字教育的年限增加了三年”。

评:这说法完全不符合事实。(1) 周恩来在其《当前文字改革的任务》中明确指出:“我看应该承认,汉字是难读难写的,因而也就难记。……现在我们一方面简化汉字的笔画,另一方面给它注上拼音,目的在于减少汉字的读和写的困难,让它容易为广大群众掌握。”该文作者凭什么说“简化汉字……的结果……把识字教育的年限增加了三年”?徐德江一再在其“著述”中毫无根据地说“汉字易读易写”^①,其目的就是为了否认上述报告,大唱反调。(2) 新加坡早已明文规定使用简化字。《人民日报·海外版》使用的是简化字,在全世界广泛发行,作者凭什么说“简化汉字……的结果……把汉字使用范围压缩到大陆以内?”(3) 简化汉字只有 2 236 个,占几万个汉字的比例很小,作者凭什么说简化汉字的结果会把图书馆繁体字藏书变成废纸?何况事实上,我国大学文科,特别是中国历史、文学、语言等学科的学生都必须认识繁体字;认识简体字(不少是人们早已在手写体中使用的)的人不用费大力气就能认识繁体字,因为不少简体字是建筑在相应的繁体字的基础之上的。(4) 50 年代的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主任吴玉章曾明确指出:“在完成汉字拼音化之前的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人们仍然需用汉字来记录语言、印刷书刊、教育儿童和成人”^②,可见“把图书馆藏书变成废纸”的说法纯属横加的莫须有的罪名。

《汉字文化》1989 年第 1、2 期合刊第 12 页上说:“汉字不需要也不应改革……它是一种语法简单……一劳永逸,一通百通的文字”

评:这是明目张胆地反对汉字改革,且作者严重混淆了语言同文字。语言才有语法,汉字不存在语法;只有徐德江才莫名其妙地提出什么“字法”,这些都是混淆语言和文字的谬论。

汉字并非一劳永逸,从古到今,发生过多次变化;汉字更不是什么一通百通的文字。世界上根本不存在一通百通的文字。学习文字只是学习文化的起点。

周恩来在《当前文字改革的任务》的报告中一开头就明确指出:“当前文字改革的任务是:简化汉字,推广普通话,制定和推行汉语拼音方案”,周恩来并在结束语中呼吁:“希望大家积极支持文字改革工作,促进这一工作而不要‘促退’这一工作”。《汉字文化》的实际主编徐德江的所作所为正是促退,而不是促进文字改革工作。

(三) 关于国内外汉字汉语教学问题

徐德江在《汉字文化》1994 年第 2 期第 47 页发表的《〈0 至 3 岁^③ 科学汉字教育系列教材〉前言》毫无根据地说:“纵观中国和世界上汉字汉语教学的情况,不科学的汉字汉语教育居多。”

① 在这个问题上,应该严格区分文字和语言。汉语由于没有形态变化,所以比较容易学会,但汉字难学,则是众所公认的事实。这正是许多外国人愿意通过汉语拼音学习汉语的原因。——伍铁平。

② 转引自《语文建设》1997 年第 11 期,第 8 页。

③ 题目不通,“岁”后应加“婴幼儿”。——伍铁平。

对此北师大张鸿苓教授已在 1997 年 8 月 30 日的《中国教育报》上发表了文章《我国语文教学成绩不容否定》，北师大陈绶教授在 1997 年 10 月 22 日《中国教育报》上发表了文章《我国对外汉语教学成绩应充分肯定》，批驳了徐德江的论调，本文不再重复。

《汉字文化》还有对推行“注音识字，提前读写”实验和汉语拼音方案进行恶意攻击的言论。如：“令人迷惑不解的是时至今日我国有关部门有关人员仍用行政命令方法，或通过批转推广关于‘注音识字，提前读写’实验经验等办法继续坚持‘汉字落后论’的宣传与说教、坚持所谓汉字阻碍了我国儿童早期智力发展的‘理论’。”……“一个民族、一个国家不惜花费几十年的时间、不惜花费大量的人力物力致力于旨在否定或取消自己的祖国文字的实验是可悲的。以种种理由为借口长期致力于自己祖国文字落后论的宣传与说教也是可悲的。现在正在全国大力提倡推广的所谓‘注提’经验，不管其倡导者的主观愿望如何，实际上就是在进行着这种可悲的宣传与说教。我愿在此向所有的良知呼吁——救救孩子！不要让孩子们把金子般的时间洒在不值几钱的注音符号^①上。”^②

对“注音识字，提前读写”的教学方法，不是不可以善意地提出意见，包括尖锐的批评，但是毫无根据地把它诬蔑为“‘汉字落后论’的说教和宣传，坚持所谓汉字阻碍了我国儿童早期智力发展的‘理论’”，“否定或取消自己的祖国文字的实验”，那是完全错误的；因为教注音的目的，正好是为了学生更快、更好地学好汉字，提前读写汉字，而绝不是什么否定或取消汉字。学会了汉语拼音方案，不仅可以加速学生学好汉字的速度，还能为他们学会电脑打字，查检字典和用汉语拼音字母排序的各种文献，学习用拉丁字母拼写的各种外语提供方便，怎么能将这说成是“让孩子们把金子般的时间洒在不值几钱的注音符号上呢”？用如此恶意的语言攻击我国人民代表大会 1958 年批准的汉语拼音方案，是我们广大教师所不能容忍的。这种言论只会给我国语文教学带来不良的后果。据我所知，朱曼华是教英语的，根本不了解小学语文教学情况。他曾将错误百出的徐德江的《当代语言文字理论的新构想》（科学出版社，1992）译成英语，严重败坏了中国的学术声誉，因此他附合徐德江对汉语拼音方案的攻击（见本文第一部份），就不足为怪了。

江泽民同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做的报告中指出：要“坚决同危害人民、危害社会、危害国家的行为作斗争”，“弘扬正气，反对歪风”。这就是我们必须批判徐德江的错误言行的理由。

① 指“汉语拼音方案”。——伍铁平。

② 见《汉字文化》1989 年第 1、2 期合刊，第 29 页、30 页。